

剑河县审计局2021年部门预算及

“三公”经费预算信息



目 录

一、剑河县审计局概况.....	5
(一) 部门主要职能.....	5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6
(三) 部门人员构成.....	6
二、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6
(一) 部门收支预算总体表.....	7
(二) 部门收入总体表.....	9
(三) 部门支出总体表.....	11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表.....	13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4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6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20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21
---------------------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22
----------------------	----

三、部门预算安排说明.....	23
------------------------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3
-------------------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23
-------------------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	23
-------------------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24
---------------------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24
-----------------------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4
-----------------------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5
---------------------------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5
----------------------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5
-----------------------	----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5
------------------------	-----------

1. 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26
2. 政府采购情况.....	26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6.
4.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6
5. 项目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7
6. 部分名词解释.....	27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关于审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主管全县审计工作、贯彻执行审计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向县人民政府和州审计局提出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报告、直接进行下列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做出审计决定或向有关主管机关提出处理处罚建议、按规定对乡科级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或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等与国家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县人民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执行省委关于省以下审计机关人财物管理改革有关规定、指导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全县审计领域的应用、结合部门职责，做好军民融合、扶贫开发等相关工作、负责本部门、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按规定做好大数据发展应用和政务

数据资源管理相关工作，依法促进部门政务数据资源规范管理，共享和开放、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021 年预算公开为剑河县审计局，属全额拨款预算单位，县审计局设下列内设机构：综合股、业务股；下设 2 个参公事业单位：剑河县经济责任审计办公室、剑河县工程建设预结算审查中心。

（三）部门人员构成

本单位编制人数 20 人，其中：行政编 8 人（含工勤 1 人），参公管理编制 12 人；2020 年年末实有在职人数 16 人，其中：行政人员 6 人，参公人员 9，事业人员 1 人；行政退休人员 3 人，遗属 1 人。

二、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数据为剑河县审计局数据。具体如下：

(一) 部门收支汇总表

剑河县审计局 2021 年部门收支预算汇总表

单位：万元

2021 年收入		2021 年支出		备注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按支出功能科目分类）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7.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6.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二、外交支出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三、国防支出	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五、单位资金收入	0	五、教育支出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92	
		九、社会保障基金支出	0	
		十、卫生健康支出	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	
		十三、农林水支出	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十七、金融支出	0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3.4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二十四、预备费	0	
		二十五、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0	
		二十六、其他支出	0	
		二十七、转移性支出	0	
		二十八、债务还本支出	0	
		二十九、债务付息支出	0	
		三十、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三十一、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本年收入合计	587.84	本年支出合计	587.84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587.84	支出总计	587.84	

注：保留两位小数。

(二) 部门收入汇总表

剑河县审计局 2021 年部门收入汇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单位资金收入						备注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6.51	0	526.51	0	0	0	0	0	0	0	0	0	
20108	审计事务	526.51	0	526.51	0	0	0	0	0	0	0	0	0	
2010801	行政运行	224.02	0	224.02	0	0	0	0	0	0	0	0	0	
2010804	审计业务	300	0	300	0	0	0	0	0	0	0	0	0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2.49	0	2.49	0	0	0	0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92	0	28.92	0	0	0	0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8.92	0	28.92	0	0	0	0	0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23	0	6.23	0	0	0	0	0	0	0	0	0	

(三) 部门支出汇总表

剑河县审计局 2021 年部门支出汇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非税收入安排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安排支出	单位资金收入安排支出	结转下年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原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6.51	526.51	526.51	224.02	302.49								
20108	审计事务	526.51	526.51	526.51	224.02	302.49								
2010801	行政运行	224.02	224.02	224.02	224.02									
2010804	审计业务	300	300	300	0	300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2.49	2.49	2.49	0	2.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92	28.92	28.92	28.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8.92	28.92	28.92	28.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23	6.23	6.23	6.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26	17.26	17.26	17.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3	5.43	5.43		5.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0	9.00	9.00	5.43		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0	9.00	9.00	9.00		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0	9.00	9.00	9.00		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41	23.41	23.41	9.00	23.41													
22102	住房保障改革支出	23.41	23.41	23.41	23.41	23.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41	23.41	23.41	23.41	23.41													
合计		587.84	587.84	587.84	587.84	276.35	311.49												

注：保留两位小数。

(四) 财政拨款收支汇总表

剑河县审计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汇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备注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7.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6.51	526.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92	28.9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9.00	9.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23.41	23.41			
本年收入合计	587.84	本年支出合计	587.84	587.84			
上年结转	0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587.84	支出总计	587.84	587.84			

注：保留两位小数。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剑河县审计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备注
				原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非税收入安排支出			
				合 计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省本级财力安排	中央补助列支省级部分									
201			合计	587.84	587.84	276.35	311.49	311.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6.51	526.51	224.02	302.49	302.49			
201	08		审计事务	526.51	526.51	224.02	302.49	302.49			
201	08	01	行政运行	224.02	224.02	224.02	0	0			
201	08	04	审计业务	300	300		300	300			
201	08	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2.49	2.49		2.49	2.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92	28.92	28.92					
208	05		行政事业离退	28.92	28.92	28.9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23	6.23	6.2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26	17.26	17.2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3	5.43	5.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	9	9	9	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	9	9	9	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	9	9	9	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41	23.41	23.41			23.41	23.41								
22102	02		住房改革支出	23.41	23.41	23.41			23.41	23.41								
221020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3.41	23.41	23.41			23.41	23.41								
合计				587.84	587.84	587.84	311.49	311.49	276.35	311.49								

注：1. 此表反映部门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 保留两位小数。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剑河县审计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
基本支出明细表 (按经济分类)

单位: 万元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类	款			类	款		
	***	合 计	276.35	***	***	合 计	276.35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25.7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5.79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9.26		01	基本工资	61.07
				02	津贴补贴	68.48	
				03	奖金	49.7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26
	02	社会保障缴费	23.12		09	职业年金缴费	5.43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3
	03	住房公积金	23.41		13	住房公积金	23.4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6	伙食补助费	
				14	医疗费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7
					01	办公费	6.00
					02	印刷费	1.00
					04	手续费	
					05	水费	0.50
					06	电费	1.50
					07	邮电费	3.00
					08	取暖费	
					09	物业管理费	
					11	差旅费	2.00
					14	租赁费	
					28	工会经费	2.54
					29	福利费	
					39	其他交通费用	12.78
					40	税金及其他费用	
	02	会议费			15	会议费	
	03	培训费			16	培训费	
					18	专用材料费	
	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24	被装购置费	
					25	专用燃料费	
					03	咨询费	
	05	委托业务费			26	劳务费	
					27	委托业务费	
	06	公务接待费	0.38		17	公务接待费	0.38
	07	因公出国（境）经费			12	因公出国（境）经费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4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4
	09	维修（护）费	2.23		13	维修（护）费	2.23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7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3.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01	基本工资		基本工资		
				02	津贴补贴		津贴补贴		
				03	奖金		奖金		
				06	伙食补助费		伙食补助费		
				07	绩效工资		绩效工资		3.79
	01	工资福利支出	3.79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9	职业年金缴费		职业年金缴费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14	医疗费		医疗费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	办公费		办公费		
				02	印刷费		印刷费		
				03	咨询费		咨询费		
				04	手续费		手续费		
				05	水费		水费		
				06	电费		电费		
				07	邮电费		邮电费		
				08	取暖费		取暖费		
				09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剑河县审计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初预算数	2020 年初预算数	2021 年与上年预算数 相比增减变化比率	2021 年与上年预算数 相比增减变化原因	2021 年“三公”经费 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比重	备注
合计	3.82	3.84	-0.52%	压减一般性支出	0.65%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0	0	无变化	0	
二、公务接待费	0.38	0.4	-5.00%	压减一般性支出	0.06%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44	3.44	0.00%	无变化	0	
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4	3.44	0.00%	无变化	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0	无变化	0	

说明：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

4、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5、“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数是指当年年初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6、贵州省省本级因公出国（境）费，省级各部门在 2021 年部门预算中有列支的按批复据实公开；公务用车购置费实行总额控制，年初未分配，年度间根据实际情况，按程序审批后分配到具体部门。

7、部门“三公”经费无相关支出的，须填“0”。

8、保留两位小数。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剑河县审计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备注
		合计	省本级财力安排	中央补助列支省本级部分	
无	无	0.00	0.00	0.00	
无	无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说明：2021 年剑河县审计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故表格无数据。

注：保留两位小数。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剑河县审计局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备注
		合计	省本级财力安排	中央补助列支省本级部分	
无	无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2021 年剑河县审计局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表格无数据。

注：保留两位小数。

三、部门预算安排说明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剑河县审计局 2021 年初预算收入 587.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7.84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当年收入总计 587.84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587.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6.5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9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3.41 万元。因更换会计人员，找不到 2020 年预算公开数据，无法说明原因。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剑河县审计局 2021 年收入 587.84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6.5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92 万元、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 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3.41 万元。因更换会计人员，找不到 2020 年预算公开数据，无法说明原因。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

剑河县审计局 2021 年支出 587.84 万元，占总支出的 100%；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6.5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92 万元、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 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3.41 万元。因更换会计人员，找不到 2020 年预算公开数据，无法说明原因。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剑河县审计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87.84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587.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87.84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00%。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87.84 万元，占总支出的 100.00%。因更换会计人员，找不到 2020 年预算公开数据，无法说明原因。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剑河县审计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审计 587.84 万元，占总支出的 100%。其中：基本支出 276.3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47.01%；项目支出 311.4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52.99%。因更换会计人员，找不到 2020 年预算公开数据，无法说明原因。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剑河县审计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76.3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40.9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 87.20%；公用经费 35.3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 12.80%。人员经费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29.58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95.27%；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4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4.73%。公用经费主要是商品服务支出，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7 万元，占公用经费的 100 %。因更换会计人员，找不到 2020 年预算公开数据，无法说明原因。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剑河县审计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82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0.02 万元，下降 0.52%。2021 年公务接待费预算 0.3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0.06%。与去年年初预算相比，公务接待费预算减少 0.02 万元，下降 5%，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相关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2021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3.4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0.59%，主要用于单位公务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路桥费、保险费等方面的支出。与去年年初预算相持平。2021 年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1 年剑河县审计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1 年剑河县审计局无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9.67 万元（不包含工会经费、公务接待费、其他交通费用）。机关运行经费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开支，其中：办公费 6 万元、印刷费 1 万元、邮电费 3 万元、水电费 2 万元、差旅费 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4 万元、维修（护）费 2.23 万元等。因更换会计人员，找不到 2020 年预算公开数据，无法说明原因。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本单位资产账面净值 194.23 万元，较上年增长 -8.10%。负债总额 7.99 万元，较上年增长 5.49%。净资产 186.24 万元，较上年增长 -8.60 %；本单位固定资产成新率为 68.30%。

4.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剑河县审计局 2022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一级项目 12 个，二级项目 14 个，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 7 个；运转类公用项目支出 3 个；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4 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 587.84 万元。

5. 项目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项目支出主要用于购买审计服务及审计业务等工作等支出。

6. 专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

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8）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9）结余分配：反映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10）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1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3）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15）“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审计事务-行政运行：为保障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1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审计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的其他项目支出。

（1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审计事务-审计业务：各级审计机构的审计、专项审计调查、聘请社会审计组织人员及技术专家等方面的支出。

（2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审计事务-信息化建设：审计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2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审计事务-其他审计事务支出：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审计事务方面的支

出。

(22) 教育支出-进修及培训-培训支出：反映各部门安排用于培训的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单位养老支出-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5)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用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6)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021 年 3 月 11 日